

江苏海陵湖生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增殖放流项目（鲢鱼、鳙鱼）竞争性比选公告

根据江苏海陵湖生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年度发展计划，决定采用竞争性比选的方式，确定江苏海陵湖生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增殖放流项目（鲢鱼、鳙鱼）委托单位，诚挚邀请单位前来本项目竞争性比选。

1、项目概况与合同范围

标段名称：江苏海陵湖生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增殖放流项目（鲢鱼、鳙鱼）

采购方式：竞争性比选

最高限价：20 万元。

最高限价：20 万元，竞标人必须在发包人提供的报价上限范围内进行投报，否则按否决竞标处理。

采购需求：鲢鱼 3 万斤，2~5 尾/斤；鳙鱼 1.5 万斤，2~5 尾/斤。

增殖放流地点：石梁河水库

合同工期：接到业主正式通知后，9 月底之前将全部鱼苗放流至业主指定地点。

2、竞标人资格要求

2.1 竞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次咨询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

(1) 具有《水产苗种生产许可证》（在有效期内）；

(2) 具备设区市级以上水产原（良）种场（繁育场）资质（在有效期内）；

2.2 竞标文件递交截止日之前，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单位，不得参加竞标。

2.3 竞标文件递交截止日之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单位，不得参加竞标。

2.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不允许转包及违法分包。

2.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竞标，否则其竞标将被否决。

2.6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3、竞争性比选文件的获取

有意向参加本项目竞标的单位请联系招标人获取报名表，本项目报名时间为 2021 年 8 月 27 日 15:00 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 17:00。竞争性比选文件将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成功报名单位的电子邮箱。

4、竞标文件的递交

4.1 发包人不统一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竞标人可自行考察，费用自理。

4.2 竞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1年9月3日15时30分。竞标人应于当日15时00分至15时30分将竞标文件递交至连云港市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二号会议室（连云港市海州区海连东路15号）。发包人定于竞标文件递交截止的同一时间、同一地点进行开标。

5.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竞标文件，发包人不受理。

5、联系方式

发 包 人：江苏海陵湖生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连云港市海州区海连东路15号

邮政编码：222000

联 系 人：孙工

电 话：0518-85817639，18261330851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注：上述时间均为北京时间。